

证券代码：600595

证券简称：*ST 中孚

公告编号：临 2021-020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管理人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对2020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618,858,686.51 元，加上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1,783,435,704.13 元，截至本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402,294,390.64 元。

由于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建议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河南

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2020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

机构的议案》；

2021年，公司将继续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度金融机构授信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业务计划和财务预算，公司董事会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度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业务，该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贺怀钦先生、崔红松先生和薄光利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开展铝产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相关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拟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